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redacted]

于高校领导班子成员兼任职务的规定；

（五）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

（六）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证券研究报告执业规范》关于证券分析师兼任职务

[redacted]

属、主要社会关

[redacted]

、岳父母、儿媳女婿、

[redacted]

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等）；

[redacted]

或者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

[redacted]

的自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

（三）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上市公司

（四）为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

服务的人员，包括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

签字的人员、合伙人及主要负责人；

（六）在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具有重

会会议的次数占当年董事会会议次数三分之一以上；

（五）曾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发表的独立意见明显与事实不

符。

五、包括福莱特

股份有限公司连续任职未满六年。

六、被提名人徐

格证书。

本提名人已经根

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备案及培

训工作指引》对独立董事

生人任职资格进行核实并确认符合要求

本提名人保证上

完整、准确，不

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性